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98 年 9 月 29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保護司
連 絡 人：陳科員靜如
連絡電話：23167377　　編號:284

法務部推動「修復式正義」校園宣導活動
金穗獎得獎紀錄片「回家」北一女中首映會

法務部為整合修復加害人、被害人及所在社群(區)因犯罪造成的破裂關係，正逐步規劃與推動「修復式正義」計畫，以促進當事人間之真誠溝通，並導引出自我情感復原的力量，共同修復犯罪所帶來的傷害，讓被害人真正走出傷痛，也讓加害人認知其罪行的惡性，進而真誠地認錯悔改、承擔責任，而減少將來再犯罪的可能。

為了倡議「修復式正義」理念，法務部徵得「回家」紀錄片之導演吳秀菁女士同意（目前任教於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電影學系），將這部曾入圍【金馬獎】【亞洲紀錄片雙年展】最佳紀錄片、獲得【金穗獎】最佳紀錄片及美國瑪格麗特・米得影展入選影片之感人作品，重新剪輯製作，並邀請台北市敦化國中退休教師湯侃如老師撰寫觀賞導言與討論提綱，做為校園法治教育之推薦教材。同時獲得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張校長碧娟的鼎力協助，得以在學風自由、人才薈萃的北一女綠園舉行本片之校園首映會，並由吳導演秀菁與該校 200 餘名高二學生面對面進行一場觀後討論的精采對話。

「回家」這部真人真事的紀錄片，紀錄發生在民國 81 年 11 月 21 日造成 16 人喪生的台北「神話故事」KTV 縱火案之死刑犯湯銘雄與受害人家屬杜花明之間，一段令人深受感動的姐弟情誼。片中，在湯銘

雄槍決前，杜花明與母親杜媽媽從屏東鄉下前往台北看守所探望，三人的手在接見窗的小圓口間緊緊握著，泯除一切的仇恨，也讓雙方的生命有了新的開始，留下令人極為深刻的感動。

這部紀錄片讓我們看見饒恕的力量，使死囚生命幡然悔改、靈魂得到救贖，也能有「回家」的一天。雖然湯銘雄因酒醉魯莽鑄下大錯，導致被害人家屬全家的生活陷入哀慟與絕望，然而杜花明與母親選擇伸出愛與原諒的手，引導湯銘雄真誠的悔悟，並透過宗教團體的居間協助，將湯銘雄祈求原諒的心，傳遞給被害人家屬，經由這些溫馨而感人的對話過程，讓原本因犯罪行為所造成的不幸裂痕漸漸得到修復，社會風氣得以化暴戾為祥和。

近年來青少年暴力犯罪情況日趨增多，尤其校園霸凌事件頻傳，令人憂心，然而多數犯罪者都不是蓄意犯罪，往往是在暴怒、失控狀況下，鑄成終身無法彌補的錯誤，傷害了別人，也傷害了自己。因此，法務部希望藉著這次的校園首映活動拉開序幕，將「修復式正義」--以愛與原諒化解衝突對立的核心思想帶入校園，讓青少年學生得以學習用不同的方式與態度，面對有偏差行為的同儕，給他們有彌補錯誤的機會，也讓自己卸下悲傷與仇恨的枷鎖。